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63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 审查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作为审查主体,对拟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的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相关资料进行审慎核查,现发表审查意见如下:

一、提名程序合规性

经核查,本次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涉及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与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工作,均已取得被提名人本人书面同意,提名流程严格遵循《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规范有序。

二、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有效性

经审查,本次提名的全体董事候选人均具备担任公司董事所需的任职资格与履职能力,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合规性

经核查,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必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职业素养,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本次拟选举的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蓓女士、池轶婷女士、王敏民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邢小强先生目前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但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综上所述,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本次提名的林杨林先生、张延苓女士、周子晴女士、宋丽华女士、关恒业先生、许铭桂先生、薛平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蓓女士、池轶婷女士、王敏民先生、邢小强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合法有效,提名程序合规规范,同意将上述候选人名单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59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0日以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2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林杨林先生主持,公司现任董事11名,实际表决董事11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进行换届选举,并组建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7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根据股东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并征得候选人本人书面同意,董事会同意推选林杨林先生、张延苓女士、周子晴女士、宋丽华女士、关恒业先生、许铭桂先生、薛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审议通过了《推选林杨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推选张延苓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推选周子晴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推选宋丽华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推选关恒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了《推选许铭桂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了《推选薛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对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2025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进行换届选举,并组建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7名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经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并征得候选人本人书面同意,董事会同意提名王蓓女士、池轶婷女士、王敏民先生、邢小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1、审议通过了《推选王蓓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推选池轶婷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推选王敏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了《推选邢小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提名的独立董事人数占第七届董事会成员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拟聘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邢小强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投票选举。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对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2025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董事会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登载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60号)。

表决结果: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60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31日(星期三)下午14:5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2月31日。

2.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份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25年12月24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29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本次股东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7人
2.01	《选举林杨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张延苓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周子晴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4	《选举宋丽华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5	《选举关恒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选举许铭桂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7	《选举薛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王蓓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2	《选举池轶婷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3	《选举王敏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4	《选举邢小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16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

本次临时股东会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将分别进行,应选非独立董事7名,独立董事4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0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公司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A、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C、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于指定时间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6日(上午9:00—12:00 下午1:00—5: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2804室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徐旭 郑重

联系电话:010-85235985

传真电话:010-85235985

5、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代表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6、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9;投票简称:新里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的,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为累积投票议案的,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如下图所示: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股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股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二,应选人数为7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7

股东可以在7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7位。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三,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31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7人			
2.01	《选举林杨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延苓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周子晴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宋丽华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关恒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许铭桂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7	《选举薛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3.01	《选举王蓓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池轶婷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王敏民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4	《选举邢小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注:(1)非累积投票议案的表决意见填下划"√";

(2)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⑥ 否⑥

委托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日止。

备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股东请在选项中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61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鉴于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进行换届选举工作,并组建第七届董事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11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7名,独立董事4名,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股东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并征得候选人本人书面同意,董事会同意推选林杨林先生、张延苓女士、周子晴女士、宋丽华女士、关恒业先生、许铭桂先生、薛平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董事会同意提名王蓓女士、池轶婷女士、王敏民先生、邢小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与其他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一并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分别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

林杨林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北大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CEO;现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CEO、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杨林先生持有公司26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77%,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CEO、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林杨林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延苓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现任爱心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延苓女士持有公司5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15%,与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新里程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张延苓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子晴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副首席财务官、战略投资总监;现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周子晴女士持有公司69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20%,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周子晴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宋丽华女士: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瓦房店第三医院院长、董事长,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兼医疗管理中心总经理,多家下属医院董事长。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丽华女士持有公司3657.7778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1.08%,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宋丽华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关恒业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合规与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现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关恒业先生持有公司1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03%,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关恒业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许铭桂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曾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国人事科学研究院公共管理教研部副主任、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副人力资源总监、华润煤业集团副总经理、华润资本董事会秘书、华润环保董事总经理等;现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华佑医疗集团CEO、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铭桂先生持有公司1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0.03%,系新里程健康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许铭桂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薛平女士: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曾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分析员,中粮农业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经理,中银投资有限公司基金投资管理部投资经理;现任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业务部投资总监,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薛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股东五矿金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薛平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

王蓓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澳大利亚注册会计师(CPA Australia),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大学商务孔子学院中方院长。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副教授,在该校任教财务管理、会计等课程;北京忆恒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王蓓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池轶婷女士:1980年出生,澳大利亚籍,硕士。曾任北京鼎汇赢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北京安慧邻里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北京时代融聚教育咨询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于德恒国际有限公司任职,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池轶婷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池轶婷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敏民先生: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曾任北京常春藤医学高端人才联盟副主席,中国老龄产业协会-医养结合与健康管理专业委员会秘书长,北京市老龄产业协会健康医养专业委员会秘书长;现任北京常春藤医学高端人才联盟秘书长,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敏民先生持有公司15万股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王敏民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邢小强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科研处处长,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

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邢小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经核实,邢小强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简称:新里程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25-062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里程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里程"或"公司")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于2024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241人,注册会计师1,30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300人。

毕马威华振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41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4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服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9亿元,其他证券服务业务收入约人民币10亿元,证券服务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9亿元)。

毕马威华振2024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127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约为人民币6.82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采矿业,批发和零售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卫生和社会工作,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毕马威华振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